

规行为，切实防止资金浪费。要加强对抗震救灾资金和物资的监管，建立健全抗震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的规章制度，建立部门协调配合机制，形成监管合力，确保抗震救灾资金和物资发挥最大效益。

### 八、积极开展全民节约活动

各地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节约资源工作，以节约用电、节约用水、节约燃油、节约办公费用、节约办公用房、精简会议、建筑节能为重点，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，切实发挥党政机关在建设节约型社会中的表率作用。要加强宣传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支援灾区重建全民节约活动，进一步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灾区重建工作。

各地、各部门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坚持一手抓抗震救灾工作、一手抓经济社会发展，全力以赴支援灾区重建工作，全力以赴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，坚决夺取抗震救灾和经济发展的双胜利！

广东省人民政府

二〇〇八年六月五日

## 关于做好驻揭阳市区部队

## 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的通知

揭府〔2008〕62号

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城动员大会精神和市政府《关于印

发揭阳市驻军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（揭府〔2008〕16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就做好驻揭阳市区部队干部随军家属的就业安置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安置对象

根据市政府《关于印发揭阳市驻军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（揭府〔2008〕16号）精神，市区符合安置就业的随军家属共69人，其中：优先安置就业的18人（干部身份的2人，职工身份的16人）；未予安置暂办理单位挂靠的51人，其中干部身份7人，职工身份44人。

### 二、安置方式

驻市区部队实行挂靠安置就业的随军家属，职工身份的统一挂靠在东山区劳动保障代理中心，干部身份的统一挂靠在市人才交流中心，每月发给的生活补助费及需缴纳的社会保险费（个人负担部分由本人自行缴纳）单位负担部分按比例分别由市财政负担35%、东山区负担20%、榕城区负担30%、试验区负担15%，资金由各区上划市财政局，再由市财政局拨补东山区财政和市人事局，由东山区财政和市人事局拨往挂靠单位。

### 三、安置时限

对指令性安置的随军家属，安置单位应于2008年7月25日前安排上班；对办理单位挂靠的随军家属，挂靠单位应于2008年7月起每月发给生活补助费及办理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部队干部随军家属的就业安置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政治任务，对于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，维护社会和部队稳定具有重要的意义。各有关单位一定要继续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提高对做好部队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的认识，从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建立健全

工作责任制，把随军家属的就业安置工作与领导班子考核、领导干部政绩评价和创建省双拥模范城活动结合起来，不折不扣地完成安置工作任务。要互相支持，密切配合，及时解决安置工作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。要加强对安置任务落实的检查督促，对未能按时完成安置任务的单位，将追究单位主要领导责任。

附：驻揭阳市区部队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任务分配表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

## 驻揭阳市区部队干部随军家属 就业安置任务分配表

单位：人

序号	接收单位	任务数	备注
1	市民政局	1	
2	市建设局	2	
3	市交通局	1	
4	市水利局	2	
5	市卫生局	2	
6	市海洋与渔业局	1	
7	市公路局	2	
8	市教育局	3	
9	市国资委	2	
10	揭阳日报社	2	
合计		18	